

子文 著

文
匯
紀
實
從
書

苍 茫 西 藏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苍茫西藏 / 子文著. —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03.11
(文汇纪实丛书 / 萧关鸿主编)
ISBN 7-80676-461-5

I. 苍... II. 子...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66473 号

· 文汇纪实丛书 ·

苍茫西藏

著 者 子文

丛书主编 萧关鸿

责任编辑 朱耀华

装帧设计 吴耀明 胡璟玮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虎丘路 50 号
(邮政编码 20000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上海浦东北联印刷厂

版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40 × 940 1/16

字 数 325 千

印 张 19.25

印 数 1—5100

ISBN7-80676-461-5/G · 251

定 价 27.00 元

关于文汇报实丛书

纪实文学在过去二十年的发展状态,是任何文学样式在任何年代的发展无法比拟的。这令人欣喜,也令人忧虑。

欣喜的是纪实文学无论在内容的广度和深度,形式的创新和变化,出版的速度和规模以及读者的接受和反应都已经在文学界和出版界一马当先。忧虑的是过快和过度的膨胀容易形成泡沫,而泡沫是不会结出果实,留下种子的。

我们决定编辑出版这套丛书,是因为我们作为媒体集团旗下的出版社对这种介于新闻、历史和文学之间的样式有着“血缘”的关系,特殊的兴趣和资源的优势。

我们希望这套丛书将有丰富多样的题材和更丰富多样的色彩。传奇事变和热点探访,伟大人物和平民生活,历史追问和现实思考,文字特色和图像魅力,厚重分量和轻松感觉,能够熔于一炉,相得益彰。

一套丛书要形成自己的特色是不容易的,特别是在纪实文学这个领域里更其不易。我们的努力有待于读者的检验。

主 编

再版序 /1

我思绪纷飞的西藏（原序） /3

第一部 走马三岩

第一章 冒雨进三岩 /6

第二章 三岩现在还有四十七个帕族 /15

第三章 博学的跌尔帕族首领阿达谈起历史
到那哥帕族仁巴家做客 /19第四章 喋血冤家年年有 偷盗抢劫是三岩
男子汉的美德 决斗颇有骑士风度 /25

第五章 在三岩的几则日记 /31

第六章 三岩妇女生儿即为家庭主妇，否则永为奴婢 /43

第七章 打开三岩人的心灵之门 /46

第八章 世代冤家今日了，夏牙帕族的女儿
嫁给了马洛帕族的儿子 /50第九章 原始的物物交换，虽有了铁器，但还习惯用
木犁木锄；出山时，看见公路修进三岩去了 /52**第二部 在藏东深山幽谷之间**

第一章 扎巴江措一声轻叹，于是有了察雅这个地方 /55

第二章 去瓦寨的路上，在格萨尔王当年掷死巨鹰的地方 /57

第三章 认识了一位当过喇嘛的看林人 /60

第四章 比如村的村民多数是唐嘎画师 /63

第五章 深山幽谷嘎玛寺 皇帝的御匾钉在窗上挡风雨 /69

第三部 极目藏北草原

第一章 比如部落最后的头人 /83

第二章 骷髅头砌墙的达木天葬台 /86

第三章 在纳木湖的几次经历 /93

第四部 遥远的阿里

第一章 车过茫茫无人区，路遇庞大的野驴群 /103

第二章 戈壁滩上的狮泉河镇 /106

第三章 在达穷拉山当了三天牧民 /112

第四章 穿过扎达峡谷 /118

第五章 探访千年历史的托林寺 /121

第六章 荒漠土林中的古格王国遗址 /126

第七章 神山圣湖：一片净土的魅力 /145

第八章 边城普兰 /151

第九章 阿里的江南——科嘉 /157

第五部 生活在雅鲁藏布江边

第一章 船工和渔夫 /164

- 第二章 西藏高原的第一座佛教寺院：桑耶寺 /169
- 第三章 藏族发祥地和藏王墓 /174
- 第四章 屠夫和民间艺人 /180

第六部 喜马拉雅山地掠影

- 第一章 樟木三日 /196
- 第二章 去日喀则路上 /202
- 第三章 在扎什伦布寺瞻仰十世班禅大师的法体 /206
- 第四章 萨迦古寺采风 /213
- 第五章 峡谷中的亚东 /219
- 第六章 江孜英雄城堡下 /224
- 第七章 南伊珞巴族大女巫的杀鸡看肝占卜仪式 /233

第七部 圣地拉萨

- 第一章 难忘八廓街 /246
- 第二章 布达拉宫的过去与今天 /255
- 第三章 拉萨四周的古迹 /279
- 第四章 高僧的修行密地 /286

后 记 /294

再版序

《苍茫西藏》出版后，在很短的时间内就买不到了。由于出版此书的出版社人员调整，加印的希望落空。

作家赵瑜曾对此书评价道：“关于西藏的书已出得很多了，但深刻的不多，从文化角度写西藏是马丽华，从人文角度写西藏应是子文。”引用此话，有自吹之嫌，或许也是他当我面的恭维话。我在西藏生活工作已二十多年，尤其是在西藏当记者，东南西北地四处乱串，在职务上有深刻了解西藏的便利，所见所闻自以为要比仅到西藏走马观花一游的人多一些。我对此书还是有一些自信，至于文笔如何，耐不耐看，当由读者诸君自己判断。

2000年10月我重返西藏工作，两年间跑了不少地方。又去了一趟阿里，还多次去藏北高原和山南、日喀则、林芝等地。2001年底，我去横断山区采访，从藏北到昌都，再到四川的甘孜、云南的迪庆，后经世界上最险的滇藏公路返回昌都，行车5000多公里，川滇藏三江流域跑了一遍。虽然这些地方大部分我在很多年前都去过，但我尤其还想再去三岩看看，将过去的三岩和现在的三岩单写一本书。但听昌都领导介绍，三岩已修通了公路，并进行了扶贫移民，当年我去过的最贫困的木协、雄松两地的许多村民，正向西藏气候和经济条件最好的林芝地区移民。时间就是这么巧，我驱车由西向东去昌都时，他们正坐在数十辆由地方政府组织的大汽车上，尘烟滚滚地由东向西，翻越一座座高山，去林芝的尼洋河畔安家。于是我放弃了去三岩。我书中所写到的许多地方、许多人，都已事过境迁。狮泉河镇杂乱的桥头集市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一排玻璃铮亮的楼房，那

个当过乡长的流浪汉已故去多年，古格遗址的旺堆老汉亦故去，新的看守人除了守门，还自己临古格的壁画，画“唐卡”，卖给游人；去桑耶寺无需坐船，公路已修到寺门口，而且正在铺柏油路。以前的很多感觉难以再找回，真正是人生如梦，往事随风。

如第一版后记所云：此书一些章节最早写于1987年，十年后在山西整理成书。我的思维、我的习惯，我的感情，都已融入西藏，乃至我的身躯已成为西藏高原延伸的一部分。经不住西藏魅力的诱惑，我在山西工作了五年之后，又再次奉调并心甘情愿地进藏。一些朋友索要《苍茫西藏》，我却拿不出来，心中不免怅怅。真的，这本书凝聚了我的心血，我打心底希望有家出版社能予再版。

去年，文汇出版社的朱耀华来京组稿，恰好我也在北京，作家皮皮将此书介绍给他。朱耀华亲赴寒舍与我晤谈。不久，他从上海打来电话，说文汇出版社同意再版，并嘱我再修改一遍。

怎么改呢？换个书名？内容打乱重新写过？或是将我重返西藏这两年的所见所闻再加一些进去？我想了一下，除做一些技术上的修订外，还是保留原汁原味吧。

2003年1月28日于北京

我思绪纷飞的西藏（原序）

黄昏临近，乌云漫涌，我骑一匹没有鞍的光背马出了山。山坡下面，已看得见蜿蜒的公路。回首望去，山口飘舞起漫天的雪花，西藏东部大山深处的小村子，从此永远留在了我的记忆里。

那是1985年的夏季。时值今日，我依然记得雪花飘落在脸上、手背上冰凉的感觉。

这些年来，我在西藏当记者，业余也写点小说什么的，大山江河之间走东串西，几乎踏遍西藏。在拉萨我那间宽敞的居室里，东面墙上有一幅百万分之一的西藏地图，上面圈圈点点许多铅笔的痕迹就是我走过的地方。空闲下来，凝视地图，在瞬间我随纷飞的思绪又进入某个铅笔勾画的圈里。时间随之消逝了始终，生命随之再一次短暂的轮回。细密的沙砾在我脚下铺展，柳林间鸟雀鸣叫，似曾相识的村民向我招手：嘿，回来了！

西藏是个泛神的地区，从更高的空中俯视西藏高原，才能感受到这片山地的宽阔。坐在飞机上，从舷窗向外看，云海里突兀一座座白色的雪山。那种感受如同站在巨幅西藏地图前，一瞬间感到自己的巨大和富有。邈邈乎，浩浩乎，天地尽在眼底，豪气进出胸中：吾即神也！

长而久之，我理解了高原居民对大自然的崇拜和在高原任何严酷环境中的那种优哉游哉的乐天性格。

但是，我一旦走进高原，立即便被那高大无比、连绵的山峦包围。无尽的群山时刻伴随着我，仰视蓝天下的雪山，不能不相信它那超凡的、使人无法企及的

神性。于是眼看四处的信徒络绎不绝地赶到某座神山朝圣，也不足为奇了。这在西藏已是一种自然而然的行为，没有对神山圣湖的崇拜，反而不成其为西藏。我想这恐怕也是许多文化人向往西藏一游的原因。在物质文明日趋发达的内陆和沿海地区，大自然的人为色彩和拥挤的人群，反衬出西藏高原的壮丽和纯净。

地理和历史的原因，使西藏在环抱的群山中保持一种“原生态”。它那悠久的历史、古老的文化和生活形态延续至今而少有变化。在西藏山区一些农人家里，无论酥油桶、火塘、墙上的牛皮绳，或者农人身上羊毛编织的氍毹袍子，千年前如此模样，千年后亦如此。在特定的历史、宗教、文化背景下，工具、服饰、民居大多凝固在一种模式。这种凝固使时间在这里显得无足轻重，重要的不是现在，而是将来。大山江河的永恒性和不可战胜，使人短暂的生命无足轻重，因为轮回的来世，如黎明的太阳令人向往。西藏有无数的节日，人们在林间草地河畔尽情地喝酒唱歌跳舞，已成为西藏独特的人文景观。

这种凝固，使懒惰的奥勃洛摩夫在西藏比比皆是，我在西藏优哉游哉的日子里也变得懒惰起来。在拉萨，坐在阳光灿烂的窗前，抽着烟，翻看报纸杂志或是随便一本书，悠然之中，思绪飞出窗外。西藏创造出一种艺术化了的懒惰，短暂的生命在永恒之间达到了一种最美妙的和谐。经文印在布上，让风掀动，代替信徒去念枯燥的经文，于是，飘扬的经幡，呼唤过往的神祇，转动的经轮替信徒念诵经文，喃喃地念上一句六字真经，便可与佛界、与神祇沟通灵性，沟通一百年、一万年甚至更长的过去与未来。心中求佛，又何在乎形式？西藏人对信仰的执著，展示的是人类顽强的精神。于是，人的勤奋和努力令人惊叹地在这里达到一种极致，无论冬秋还是春夏，朝圣的信徒行走在浩瀚的大山之间，走啊，走啊，匍匐下去再爬起来，向圣地拉萨叩进，一月、一年，时间长短都无所谓，只要指尖能触摸到大昭寺门前那光洁的长石。因为他们坚信，这种虔诚的方式，可以得到来世的幸福。

职业的原因，我时常乘坐波音飞机从西藏直抵北京。都市的喧哗躁乱使我这个来自高原的“牧民”变得迟钝起来。每当乘车经林阴道进入街区，高楼林立，车流如水，纷飞的思绪立刻又掠回到宽阔的草原。眼前总是闪烁苍黄而少有植被的山峦、闪亮的湖泊，湛蓝的天空下是清亮的河汉和绿色的草场，挟着沙砾的风扫过坚硬的公路，一大群牛羊在路边的草地奔跑。

我在极短的时间里经历了两个世界。

前不久，我还在北京，数日后，我便驱车在风雪弥漫的藏北大草原，走进牧

人的帐篷，喝着热滚滚的酥油茶。都市生活如同海市蜃楼般清晰地成为印象。1985年从藏东回到拉萨，坐在三星级假日酒店豪华的咖啡厅听轻柔的音乐，似乎一个月前的经历还在梦中。那个西藏东部小山村刚刚结束父系社会形态，可以说是新中国的革命使其跨越了几个世纪。人类社会的变迁，几百年的经历对个人而言是漫长的，而我有幸在短短的几天中获得这种经历，我有幸在当今中国的两极生活。这种反差成为我生命中最宝贵的部分。西藏，使我对时间观念淡漠，生命似乎也在此凝固。虽不时有宏伟的构想，想在任何方面发展成为专家，但光阴荏苒，年华流逝，我惭愧人生依然如旧。几年前我曾写过一篇小说《日出日落》，写“我”是一个走遍世界的登山家，但惟一未征服的就是珠穆朗玛峰。“我”在珠峰山脚下找到一个向导，请他带路登珠峰，他却以为，跨过那座最高峰，就同日出日落般再容易、再自然不过的了。他可以随意放牧牛羊走上顶峰，愿意的话，还可以从山的这边越到山那边异国小镇，替情人买块丝织的头巾。

在西藏，我已获得这种精神，任何大山对于我来说都无所谓，只要我愿意，想要过去，那总是能过去的，直到现在，我还这么想。

1992年10月于拉萨

第一部 走马三岩

第一章 冒雨进三岩

许多年以后,当我翻看当年进三岩时写下的一些笔记,那时的经历依然历历在目。我的本子里记下了这么一段话:如果说人类社会呈梯形状发展,那么,西藏则是现今世界上少有留存下来的、人类社会发展史的“活化石”。是我们这个星球不可再生的人文资源。从现代电子信息的文明程度到数千年前的自然生存的“原生状态”,都可以在西藏现实地观察到。

昌都是西藏东部重镇。我到昌都时,听过这样一个说法:西藏最剽悍的人是康巴人,而康巴人中最剽悍的则是三岩人。西藏东部和四川西部藏区,通常被称为“康区”,东部藏人因而被称为“康巴”。在拉萨时我就常见到康巴人,他们身材高大魁梧,宽袍大袖,头缠红穗或黑穗,外表格外英武。我听过这样一个传说,公元前336年,亚历山大率领马其顿军队东征,用短短四年时间,就征服了叙利亚、埃及和整个波斯。公元前326年,他又挥鞭直指印度,铁骑越过了印度河,大败波罗斯携带群象的军队。数次征战,马其顿的军队抵达印度最富饶的恒河地区,这时,热带的潮湿闷热、毒蛇蚊虫,使远离家乡的马其顿战士吃尽苦头。怨声载道的士兵拒绝东进,此时亚历山大的斗志亦锐减。当初,他征服了埃及,欲往西去,却是漫无边际的沙漠,往南,又是浩瀚的大海;东征印度,一路所向披靡,却见喜马拉雅山脉高耸云端,横在他这位不可一世的国王面前。伟大的亚历山大竟以为足迹已达全世界,征服了人类居住的所有地区,他寂寞地抚鞭叹道:世界怎么就如此之小呢?马其顿大军西撤时,在印度的北部山区留下了一支纯种的雅利安人。这支雅利安人后来分为三部分,大部分留在了恒河平原,其

中一部分北上，在克什米尔定居，现在那里米纳罗部落的人，还保留着马其顿人古老的生活习俗；还有一部分雅利安人随着季节，沿喜马拉雅山远徙，在西藏东部的横断山区定居下来，渐渐演变成现在的康巴人。据说，二战时期，以亚历山大再世自居的希特勒，野心勃勃想征服全世界，但德国人口毕竟有限。这个战争狂人竟想出绝招，派遣党卫军专程到喜马拉雅山区，寻找纯种的雅利安人后裔，准备从克什米尔山区的米纳罗人和西藏康区的藏人中选择部分英俊魁梧的男子，带到德国，与金发碧眼的雅利安女子交配，培养最优秀的雅利安人种，以满足法西斯德国统治全世界的需要。

昌都是康巴人生活区域的中心，我到昌都采访，才知道还有三岩这个地方。刚到贡觉县那个晚上，县委书记寸心灵到我住的县招待所来，他说：“你想去现在生活状况最贫困的地方，在贡觉县就数三岩最贫困。”寸心灵带来一些材料让我随便翻翻。

深夜，招待所停了电，我就着烛光翻看寸心灵带来的一叠材料，其中一张发黄的纸吸引了我：

1960年9月三岩宗与贡觉合并为贡觉县，三岩划为罗麦、雄松、木协三个区，有41个自然村，3个牛场，大小寺庙26个，2068个喇嘛，全部人口11288人。三岩是封闭性的特殊地区，东与四川康藏地区隔金沙江相望，西面连绵的高山峻岭与贡觉相隔，这里的社会尚带有原始性的父系血缘家庭集团遗迹，藏话叫“帕族”。（贡觉县关于三岩情况调查的汇报 1960.11）

当夜我去县里找人，在县档案室翻遍了贡觉县保存的历史材料，有关三岩历史的情况片纸未得。

去三岩，去解开那里的“帕族”之谜！

那天晚上，我很激动，就像美国记者发现了秘鲁腹地的印加城堡，昏昏然中，一群手执火把的人把我劫持而去，他们脸上涂着油烟，头上插着长羽。在一个云雾缭绕的山冈，我看见了穿着皮衣的蓝鸟，看见了圣多明各那个令人尊敬的酋长，他们发出无法形容的怪笑。我伸开双手，身后是一株巨大的榕树，一堆大火炙热烤人，我说：“蓝鸟，我不能跟你到密林中去，不能。”

太阳从窗外透进一道晨光，天亮了。

吃过早饭，我们忙着打点行装，有鸭绒睡袋、录音机、照相机、压缩干粮、午餐肉罐头、手电筒，还有稿纸。离开县委大院，11点40分，这时发生了地震，一阵巨大的冲击力从脚下颤动着滚过，电杆和房屋都在摇晃，人们尖叫着从各个

房间里跑出，一个女人大声叫喊她的儿子，向后院跑去。那一天，县里有三分之一的房屋裂了缝。待大自然的威力平息，我们向三岩进发。

在百万分之一的西藏地图上，由贡觉县向东南，有一个叫拉妥的地方。拉妥在贡觉很有名，这倒不是拉妥是个什么有名的村落或寺庙，实际上拉妥是个有几户人家的小村子，拉妥有名是因为这里是贡觉与三岩的分界之处。

我们在拉妥搭乘了一辆不带车厢的拖拉机，几个人挤在拖拉机驾驶室，在简便的公路上行驶了十来公里。从拖拉机上下来，几个人脑袋上或多或少都有几个被撞出的包。我常年在西藏做记者，东奔西走，大小汽车都坐过，也坐过马车。但惟独到三岩那次乘坐拖拉机，颠簸在坑坑洼洼土道上的滋味永生难忘。

和我们一块儿进三岩的是县组织部长索朗贡布，他做我们翻译。索朗贡布腰间扎了一条皮带，挂着包了红绸的五九式手枪，皮带上有一圈亮晶晶的子弹。从拉妥到三岩最近的木协乡，要穿越森林茂密的扎钦峡谷，峡谷间还在修一条简便公路，仅通了十来公里。索朗贡布带我们在拉妥路口一顶牛毛帐篷里喝酥油茶，尔后，他走出帐篷，很神气地一挥手，拦下了一辆从县里来拉妥的拖拉机。看来这一带人都认识他，恭敬地和索朗贡布打招呼。索朗贡布不容分辩地让拖拉机手卸下拖拉机后面的车厢，送我们几个进山。他得意地对我说：“这下我们要少走十来公里哩。”

简易公路到头了，面前一条马道蜿蜒伸进峡谷。公路边有一顶帐篷，里面住着一户牧民，不远的草地上有十几头牦牛，还有几匹马。看来这户牧民生活清贫，因为他们待客用的是清茶。帐篷里烟熏得人睁不开眼，索朗贡布自在地盘腿坐在地上，他和看来是夫妇的一男一女两个牧民说着话。

我固执地要往前赶路，同行的电台记者张云华、西藏日报记者刘立强只好和我一起赶路，而索朗贡布说：“你们先走吧，回头我找几匹马追上来，我们得骑马走。”

天气晴朗，如果真是二十多公里，又何必待在半路，我想我们是可以走到的。拄着桦木棍，走在青草柔软的山道，两侧是密密的山林，微风吹过，不时有野鸡啼鸣。

过了很多年，在北京和同事谈起1985年我的三岩之行，所经所历仍然清晰在目。

本来我可以死两次的，或许是命运使然，三岩不是我的归宿。

峡谷不宽，山脚下的树木多是桦树，山中间至山顶则是松树和杉树。走得精

疲力尽时，天色已晚。峡谷中风声大起，林间呼啸，接着乌云漫卷而来。我们三人拄着棍子深一脚浅一脚向前，我说：“有户人家就好了。”两人不吭气，只是艰难地向前走。我调侃说：“不行的话，最多咱们找个树洞呆一晚上，也许木协就快到了。”刘立强说：“也许钻到熊洞里去了。”张云华看了看表：“转过前面山嘴或许就是木协。”

山风凉了起来，接着感觉到了稀疏的雨滴。山林已是黑影幢幢。说实话，下雨倒不可怕，可怕的是山林间的豹子或狗熊。

山雨说来就来，一会儿我们的鸭绒外衣基本上湿透了，雨衣我们倒是带了，但用来紧紧包裹了我们随身携带的照相机、录音机之类的东西。

在一块桦林稀疏的山坡，我们终于看见了灯光。不过不是木协，也不是村子，而是两顶帐篷。

我们深一脚、浅一脚赶过去。亮着烛光的帐篷里有两个人，他们惊讶地看我们进来。

我用蹩脚的藏语和他们交谈，知道两个男人是县里的民工，修简易公路打前站的。我们脱下湿漉漉的鸭绒衣，张云华毕竟是学藏语专业的，他接着叙述了我们的身份，抬出了索朗贡布的大名。两个男人很高兴，又多点一支蜡烛，并加些木柴使地上的火堆旺了一些。我殷勤地从背包里掏出两听午餐肉罐头，就着烧开的清茶，和民工边吃边聊。两个男人说了许多称赞的话，张云华翻译说，他们佩服我们这三个汉人竟敢走扎钦峡谷。我在县里就曾听索朗贡布讲过，三岩人生性好抢好斗，扎钦峡谷是他们出没的地方，别说单身路人，就是马帮他们都敢抢，扎钦峡谷里前前后后不知被杀过多少人。当然，扎钦峡谷也是山豹、狗熊出没的地方，据说以前还出现过老虎。

一个民工带刘立强、张云华去了另一个帐篷，我和另一个民工聊了一会儿。他帮我用四个装满什么东西的纸箱拼了一个床，铺上雨布和一张看来是给我用的毯子，我钻进睡袋坐着记笔记，抽烟看书。雨越来越大，林间的呼啸令人恐怖。民工给我当枕头的一个帆布提包，里面装有硌人的小东西，我把烘干的鸭绒衣垫在上面。民工睡了以后，我又把所有的三支蜡烛都立在我面前的纸箱上，翻看卡西尔的《人论》。

蜡烛快点完时，我已抽了好几支烟。

那天夜里，我听着风雨声和民工的呼噜声，迷迷糊糊睡去。

早晨，我在沉睡中被推醒，只见同帐篷的民工已起来了，他脸上是歉意，意

思是要从给我做枕头的提包里拿东西。我抬起头，他拉开提包拉链，从里面取出了一包雷管。我一下子清醒了，忙问：“包里是什么？”民工示意一下手里的雷管。我扒开提包一看，里面是几十盒雷管，还有许多零散的。天已蒙蒙亮，帐篷门口插着一根钢钎，上面盘着一捆导火索。

接着民工又掀起床铺的雨布，拉出一个纸箱，打开一看，天哪，竟是一箱炸药。民工取出几包，又将箱子推回。我问：“四箱都是炸药？”他笑着点点头。我看看倾倒的残烛，心想，不必四箱，仅一箱就足以使我灰飞烟灭。

我到三岩去的第一个夜晚，就是躺在四箱炸药上，头枕一包雷管度过的。多年以后，想起此事，我总要想象扎钦峡谷轰然一声巨响之后的状况，不仅我，恐怕临近帐篷那三位也难以幸免。爆炸后的场地将是如何的狼藉？

我问民工：“你们是三岩人？”

“不，”民工笑了，“是拉妥的。”

接着我挺认真地告诉民工，炸药、雷管、导火索之类的物品，务必要分开放，而且不得碰撞。

雨渐渐小了起来，峡谷弥漫着植物浓重的霉湿气味。

一阵马蹄声，索朗贡布骑一匹马从雨雾中出现，人影渐渐清晰，他手里还牵了三匹马。索朗贡布潇洒地勒住马，原地转了一圈，抹抹脸上的雨水，“怎么样，昨晚过得好吧？”两个民工看来认识索朗贡布，钻出帐篷，殷勤地上前牵住马，打着招呼。

在拉妥时，那个拖拉机手和我临分手时曾说，进木协只有二十多公里，可现在，我们在走了极其漫长的路之后，索朗贡布在我们骑上马以后，说：“得走快点，走慢了怕天黑才到。”

我惊诧地问：“不就二十多公里吗？”

索朗贡布摇头：“说不准，恐怕那是地图上的直线距离，反正还得走多半天。”

已是5月底，扎钦峡谷的山巅依然是皑皑白雪，峡谷底部细雨纷纷，白雾飘漫。一条曲折的山路穿行在峡谷间，路两旁散乱一些巨大的圆石，石上斑斑点点灰蓝色的苔藓。小河流湍急，冲击着圆石，在峡谷间轰鸣。

“三岩，翻译成汉语是什么意思？”我问并辔而行的索朗贡布。

“三岩嘛，”索朗贡布说，“意思就是不好的地方，一般人都是知道的，西藏人数康巴汉子剽悍好斗，在康区，三岩人的强悍更是出名，江东称我们这里的人是三岩野番。”

“哦。”

“要在过去，”索朗贡布挥手指两侧山坡上的密林，“十个商人的驮队路过扎钦峡谷，其中九个都要遭抢劫。就连当年四川总督赵尔丰的川兵，都不敢轻易经过这里。川兵、藏兵和后来进三岩的解放军都有人在这条峡谷被杀死。”

我的思绪随着马的碎步起伏。

两只黑亮的眼睛从密匝的青冈树叶缝中向外窥视。狭窄的马道弯向峡谷深处，山风微微，蓝天上看得见几团白云。

随马铃声，那块黑褐色巨石后面转出一个马帮。马蹄踏得溪水飞溅。走在前面的六匹马驮着帐篷卷和牛皮口袋，四个赶驮人跟在后面，手摇树枝，大声吆喝，再后面是两骑马，马上的骑者身穿氍毹袍，平端步枪，东张西望。前面是一座木桥。

两骑马刚踏上六根圆木搭成的桥面，一声尖利的唿哨，哗啦啦树叶乱响，跳出几个汉子，身穿羊皮袍，手舞长刀。骑者勒住惊跳的马，单手刚举起枪，“嘭嘭”两声枪响，两骑者就扬着双手翻跌到桥下湍急的河水里，对面岩石后面，腾起两团白烟。接着是白亮的刀子在阳光下划着弧光，伴着几声粗野的吼叫，过了河的几个驮夫惨叫着倒在血泊里。

几个汉子都是光着脚。他们牵着劫获的八匹马，兜转马头，一会儿便消失在林阴掩蔽的马道尽头。

“像这样的劫道仇杀，要是在三十年前，和你们外地人一起进三岩，那是非遭遇上不可。”索朗贡布在马上转身对我说，山谷两侧静悄悄，野鸡在林中啼叫。

雾在峡谷间流动，云缝裂出一线蓝天。这一段峡谷显得宽敞起来，湿气里植物霉烂气味扑鼻。右侧的山林看来曾遭受过火灾，剩下的是些光杆树，模样古怪的半截焦炭树桩，生命已经流逝，就像复活节岛上的石像，默默注视上天。左侧的山坡，植被带层次分明，从山下向上，依次长着矮蓬蓬的青冈树丛、细嫩的桦树，再往上去是墨绿的针叶林带，最后就是云雾中闪出一些银光的雪巅。

“嘎铁！”他们对我说。

我扭头尴尬地看索朗贡布。

“嘎铁，就是辛苦了。你说嘎麻铁，就是不辛苦。”

“哦，嘎麻铁。”我们笑着说，两个汉子咧着厚嘴笑，友好地握我的手，那手